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3日9:00在公司319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10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8名，副董事长杨多木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新育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江西科锐能源售电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《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江西科锐能源售电有限公司的公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福建锐亿联合电力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《关于投资福建锐亿联合电力服务有限公司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